

# 四川大学体育学院

## 教学质量评价和改进工作简报

2018 年第 02 期（总第 09 期）

四川大学体育学院教学科编印

2018 年 3 月 20 日

### 关于《2017-2018-2 学期课外体育辅导实施细则》 的补充通知

**各位老师和同学：**

公共体育课程是大学生以身体练习为主要手段，通过合理的体育教育和科学的体育锻炼过程，达到增强体质、增进健康和提高体育素养为主要目标的大学一二年级的公共必修课程。我校经过多年摸索，业已建成的独具川大特色的“全过程、立体化”的本科公共体育课程教育教学创新体系，实现了课内课外相结合、体育教学与课外锻炼一体化的目标。

在上学期全面开设课外体育辅导的基础上，为了更好的提高本学期体育课程的质量和水平，将教学、锻炼、场馆预约、竞训、体质监测等体育相关工作全部实现信息化，经学校公开面向全社会招标，最终选择了已经在浙江大学、天津大学、南开大学、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等众多高校的一款综合性系统软件——公共体育立体化管理平台，包括了大数据管理平台、教学管理系统、APP 管理平台、理论考试系统、群体管理系统、竞训管理系统、体测管理系统、课外锻炼系统、场馆预约系统等，这是基本能满足我们体育工作各方需求的一款软件。为了进一步创新体制和机制，满足我们工作的实际需求，我们和软件方在节前沟通，

又为川大量身打造了体育选课系统和课外体育选项系统，很好的配合了我校的全过程立体化的体育课程改革。因为时间仓促、设计不完善，出现了一些问题，给大家跑步锻炼和课外体育辅导选项带来了很大不便，敬请大家谅解！从昨天开始，我们连夜奋战，今天又召开了专题会议，就当前的问题充分进行了论证，提出如下补充通知和说明，希望能够满足同学们的科学锻炼需求。

## 一、总体说明

1. 调整课外体育锻炼的成绩的计算规则：取消起算分数的限制，凡成功参加一次选项的课外体育锻炼得 2 分，凡跑步成功一次得 2 分，但一天内最高得 2 分。当一位同学累积达到 20 分即达到课外体育锻炼基本要求后，自动停止记分，但仍建议并鼓励同学们继续自行参与课外体育锻炼。具体规则可查看 APP 通知公告中的《实施细则》。

2. 课锻查询模块可以提供成绩统计，但因跑步和项目锻炼的分数需要审核后统计，且刷卡数据不是实时同步，故请同学们最好次日晚点时间查看核对。

## 二、课外体育辅导选项方面

1. 选项限制：基于目前球类项目课外辅导每个单元的场地已经很紧张，为了安全起见，确定非球类项目学生不再可以选择球类项目；选修球类课程的学生在有空位的前提下要选择一个与体育课相同的球类项目。

2. 关于退选重选规定：经过系统升级，目前同学们已经可以在系统中自行进行相关操作。当天成功退选任一项目后，因课程数据更新需要，重选需要第二天 6 点后才能操作。

3. 刷卡计时规则做调整，上课刷卡时间在一个辅导单元内全程有效（即每天的第一个单元在 15:30-16:30 均可，第二单元在 16:30-17:30 均可），下课刷卡时间只要从上课刷卡时间开始计，大于 45 分钟即认定为一次课外体育辅导锻炼有效，计 2 分（比如，一位同学因为上一节课下课时间较晚，16:50 才到锻炼处完成上课刷卡，那么她只要锻炼时间大于 45 分钟，到 17:35 后刷卡视为有效）。

## 三、关于跑步锻炼的补充说明

1. 使用本学期指定的 APP 前，请首先按照 APP 中“意见反馈”的第十条操作，将 APP 加入白名单（用于解决锁屏不计里程、后台不能运行的问题）。

2. 为避免前期测试数据缓存原因导致系统混乱，请退出软件后重新登陆或

重新下载一次（前期锻炼数据不会丢失）。

3. 课外跑步锻炼有效时间更改为每天 5:00-23:00，去掉了要求按照手机规定路线跑步和跑步后拍照的规定。强烈建议同学们在江安 2 号运动场的田径场区域进行跑步锻炼，但也可像上学期一样在各校区内安全区域跑步。无论在哪里跑步，切记安全第一，随时注意道路安全。

4. APP 的个人中心-在线客服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可在工作时间实时沟通使用问题（9:00-17:00）或随时进行问题留言。